

臺南市佳里區佳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畢業市長獎—嘉行獎暨勵志獎申請表

班級：六年_____班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- 1)每申請1獎項寫1張，2獎項寫2張...，不得混合計分
2)若同時申請數個獎項，請在左方方格中直接填上志願數字1、2、3，若同時獲獎僅能依志願數最前的擇1

★申請項目(請勾選)：☐嘉行獎 ☐勵志獎(導師推薦)

備註：送件期限：5/21中午前繳交,逾期不受理。

(獎狀尚未發，可先註記說明，5/29 中午前可補件，未註明補件或逾期補件恕不受理)

- 1.嘉行獎綜合領域學科總成績(1~6年級平均)佔30%，特殊表現佔70% (依佐證資料審查)。
- 2.嘉行獎應檢附影本資料(如志工時數證明、模範生、愛心小天使、榮譽五力獎狀...等優良事蹟)，依下列表格給分。
- 3.勵志獎申請理由請條列具體事實，也可另行黏貼或裝訂附件，如簡報、照片、錄影帶...等。
- 4.將此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繳交給各班級任老師核對正影本後，正本發還，影本留存供審。



繳交教務處前請先
連結QR CODE填報

右列二門檻 (缺一不可)	(1)本項至少需 有12小時以上	(2)下列3項至少必須在其中一項得分			合計	感受力獎狀 (特殊表現總分同 分時才計算)
項目	志工時數	模範生	愛心小天使	品格力獎狀		
單項給分	每5小時1分 (上限5分)	每張5分	每張5分	每張5分		每張2分, 不列於總分
申請者自行初算 (分數)						

上列特殊表現資料共_____件 / ☐尚需補件_____件 (☐成績已列入上表/☐未列入上表)
補件註記(未註明不予記分)：_____

申請流程：繳交申請表前上上網登錄自算成績，表件繳交後經初審學校會給予家長審查分數回條，若有疑義應於收到下方回條後，簽名於三日內交回，未交回視為無疑義，逾期後再提出恕不受理。

我已充份知曉上述流程 ☐已上網登錄自算成績 家長簽名：_____ / 手機：_____

委員審查分數		簽章	委員二次 確認分數		簽章
--------	--	----	--------------	--	----

◎勵志獎，請導師條列具體表現事實,由評審委員會審核（申請嘉行獎不需填寫下表）

臺南市佳里國小113學年度畢業生市長獎審查分數通知暨回條

申請學生（先自行填寫）	申請獎項	審查分數	☐ 已知曉,無疑義 ☐ 對計分有疑義
班級:六年_____班 姓名:	嘉行獎		家長簽名
自行計算分數：_____分			
			日期：_____

審查分數若有疑義,請於3日內於回條中勾選有疑義並簽名繳回教務處，委員會將會儘速向家長回應記分方式
(請家長於回條發回日+3日當日放學前(16:00前)簽名繳回教務處，若未繳回視同無疑義、逾期繳回恕不受理)